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osmo Lady (China)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 都市麗人(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298)

## (1) 委任執行董事；及 (2) 辭任非執行董事

### (1) 委任執行董事

都市麗人(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現任本公司行政總裁蕭家樂先生(「行政總裁」)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蕭先生現年 49 歲，於二零零二加入阿迪達斯(體育)中國有限公司(「阿迪達斯」)，之前為阿迪達斯大中華區商業高級副總裁，負責大中華區所有業務。在其領導下，阿迪達斯於大中華區市場的收益及溢利每年均錄得穩定和可觀的增長，使阿迪達斯成為大中華區最受歡迎的運動服品牌之一。在二零一七年，蕭先生獲評為「香港零售精英領袖 50 強」，運動及時裝零售業管理經驗豐富。

蕭先生於一九九二年畢業於香港中文大學並取得社會科學院社會工作學士學位，其後於一九九四年完成香港科技大學工商管理學碩士課程。畢業後，彼加入香港聯合利華有限公司工作。

蕭先生自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九日起擔任本公司行政總裁，並無特定任期。根據僱傭合約，彼可獲取每年薪金 8,580,000 港元及董事會可能不時決定的酌情花紅。蕭先生的薪酬已經及將會參考其經驗、資歷、於本公司的職務和責任、本公司的表現及現行市場情況(就酌情花紅而言)而釐定。根據僱傭合約，蕭先生亦可獲取本公司合共三百萬股股份獎勵，將分別於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按 20%、40%及 40%向其歸屬，前提為達到分別有關二零一九年下半年、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的若干企業及個人關鍵績效指標。蕭先生的薪酬將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不時檢討。蕭先生作為本公司行政總裁，主要職責為管理本集團的貼身衣物業務，負責策劃本集團的策略性發展，並確保和執行按照董事會通過的戰略、政策及規例營運，以及監督本集團內核心職能主管的日常工作。有關其工作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九日之公告。

蕭先生已與本公司簽訂初步為期三年之委任函，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開始獲委任執行董事以及須遵照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蕭先生不會以本公司執行董事的身份收取任何酬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蕭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i)並無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及(iv)並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第 XV 部所界定的任何其他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有關委任蕭先生為執行董事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的事宜及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v)條的規定須予披露的任何資料。

本公司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蕭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成員。

## (2) 辭任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自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六日起，程祖明先生為了可騰出更多時間處理個人事務，故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一職。程先生已確認與本公司董事會概無分歧，且並無任何與其辭任有關之其他事項需要知會本公司之股東或聯交所。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感謝程先生在任內對本公司的貢獻。

承董事會命  
都市麗人（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鄭耀南

香港，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鄭耀南先生、張盛鋒先生及吳小麗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林宗宏先生、溫保馬先生、楊偉強先生及趙英明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丘志明先生、戴亦一博士、陳志剛先生及呂鴻德博士。